

# 湖南省商务厅文件

湘商建设〔2009〕101号

## 湖南省商务厅关于加强 “双百市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的通知

各市州商务局：

按照《商务部 财政部关于加快农产品流通网络建设推进“双百市场工程”的通知》（商建发〔2009〕227号）要求，我省已确定马王堆农产品批发市场等6家批发市场和株洲淦田农贸市场等20家农贸市场为2009年“双百市场工程”承办市场。为加快项目建设进度，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按国家建设标准推进项目建设。“双百市场工程”是商务部为贯彻落实国务院搞活流通扩大消费，加快农产品流通体系建设，保障城乡居民“菜篮子”安全推出的重大举措。各级商务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督促各承办市场按上报规划，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保证项目尽快发挥作用。农产品批发市场和农贸市场项目建设标准和验收规范分别按照《商务部关于印发2006年度农产品现代流通体系建设项目建设标准与验收规范的通知》（商建发〔2006〕511号）和《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双百市场工

程”农贸市场建设标准和验收规范的通知》（商建字〔2009〕88号）执行。

二、及时通过“双百市场工程”信息系统上报相关项目建设信息。根据商建发[2009]227号文件要求，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督促承办市场通过“双百市场工程”信息系统上报相关信息。列入“双百市场工程”的农产品批发市场和农贸市场要于9月10日前登陆商务部“双百市场工程”信息服务系统（系统网址：<http://sbscgc.mofcom.gov.cn/dhp/>），将市场基本信息录入系统，并按要求及时上报项目实施进度、农产品销售额等动态情况，之前月份的信息要补报，延续承办企业要补报以前年度的信息。

三、加强监督检查，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商务部将于9月在全国对促消费政策支持项目进行督查，我厅也将定期或不定期开展项目督查。各级商务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对本地承办项目的调度，确保承办市场按时完成项目，对没按国家建设标准和验收规范完成项目的农批市场和农贸市场以及不及时上报信息的承办市场，省里将按有关规定取消相关项目的资金支持并在以后年度扣减所在市州的指标。

附件：2009年度“双百市场工程”承办企业名单



**主题词：双百市场工程 项目 建设 通知**

湖南省商务厅办公室

2009年9月1日印发

附件

## 2009 年度“双百市场工程”承办市场名单

### 一、“双百市场工程”农产品批发市场

- 1、长沙马王堆农产品批发市场
- 2、怀化中心市场
- 3、娄底市湘中果蔬批发大市场
- 4、邵阳市江北农产品批发市场
- 5、常德市甘露寺大市场
- 6、衡阳市西园农产品批发大市场有限公司

### 二、“双百市场工程”农贸市场

- 1、株洲县淦田农贸大市场
- 2、茶陵县中心农贸市场
- 3、湖南湘乡南门农贸市场
- 4、韶山市车站农贸市场
- 5、德山洞北农贸市场
- 6、岳阳屈原集贸大市场
- 7、岳阳县中心集贸市场
- 8、祁东县城西农贸市场
- 9、宜章县蒋家湾市场
- 10、桂阳县五方观综合市场
- 11、武冈市中心市场
- 12、桃江县振华蔬菜水果市场
- 13、南县兴盛农产品批发大市场
- 14、洪江市黔城牛头湾集贸市场
- 15、双峰县永丰农贸市场
- 16、张家界奇峰市场
- 17、道县仙子脚农贸市场
- 18、江华瑶族自治县白芒营镇农贸市场
- 19、永顺县中心农贸市场
- 20、泸溪县白沙镇农贸市场